编辑/张严涵
美编/张坤
责校/董一凡 李喆

谢灵运 堪称职场反面典型第一人

◎金陵小岱

提及谢灵运，想必大家的第一反应就是他所开创的山水诗：『池塘生春草，园柳变鸣禽』『明月照积雪，朔风劲且哀』『白云抱幽石，绿筱媚清涟』……这些诗句可谓是鲜丽清新，自然可爱。后人都说谢灵运能写出这样的山水诗，是因为仕途不顺，在朝廷备受排挤，只好寄情于山水，用诗歌排遣内心的苦闷。然只要稍作分析，你会发现，谢灵运在职场上，简直就是一朵奇葩。

谢灵运家世显赫，出身于东晋望族『陈郡谢氏』，其父谢瑍，仕至秘书郎；母为王羲之与郗璿的独女王孟姜的女儿刘氏。

更难得的是，文帝刘义隆喜爱舞文弄墨，十分欣赏谢灵运的才华。可以说谢灵运是幸运的，生长在好家庭，生逢好时代，还遇到了欣赏栽培他的好领导。但再有优势的先天条件，也抵不过谢灵运玩命式的作死。最终谢灵运为自己愚蠢的『职场行为』付出了生命的代价。

毕业季过后，不少新人即将步入职场，希望谢灵运这个职场反面典型『不作不死』的过程，能给诸位提提醒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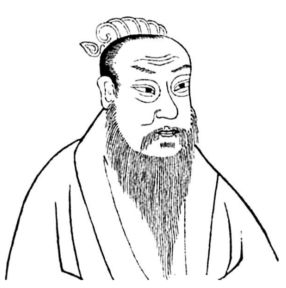

謝靈運像

眼高手低

谢灵运有个致命的弱点，就是眼高手低。从他被贬为永嘉太守后，便带着奴仆们畅游于山水之间，饮酒作诗，至于政务工作，直接搁置一旁。

听起来很浪漫是不是？

但在职场上，这是一个非常不道德的行为。不满领导的安排，也不提出异议，领着薪水，不上班不干活，还公然旷工，政绩没有，写了一堆诗歌，与其说是真性情，不如说是不负责任。

好在谢灵运遇到了好领导，文帝爱才，没有追究其懒政行为，直接从地方调到了中央，任命文件发了两次，然而却遭到了谢灵运的无视。

文帝实在惜才，又让大学者光禄大夫范泰给其写信，再三恭谦邀请，谢灵运才“勉强答应”。

谢灵运进了中央后，得到的官职是秘书监，相当于国家图书馆馆长。谢灵运对此职称嗤之以鼻，甚至觉得这个官职是在侮辱他。每当文帝邀请他参加饭局之时，这种感觉在谢灵运的内心就愈加强烈。尤其是文帝在与众臣喝到尽兴之时，要求谢灵运当场作诗。谢灵运一边写诗，一边开始玻璃心：这是把我当歌姬舞女么？

事实上，当场作诗这些要求，对于一个职场人而言，是一个机会：一是展示自己的才华，二是拉近了与领导同事之间的距离，让大家了解多方面的你。

职场最忌玻璃心，有时职场上的对手，从一开始也只是个误会，但很多人，尤其是新人，会把这些由玻璃心产生的误会藏在心底，时不时露出防范警惕，甚至是有些对抗的情绪。原本没什么的，却无缘无故在想象中产生了一个敌人。

若只是玻璃心还好，起码还收敛些，谢灵运直接把职场上的不满以嘲讽的形式表现了出来。有个成语叫“才高八斗”，主角就是我们的职场小奇葩谢灵运。他觉得排名在他之前的那些同事，如王华、王昙首、殷景任等都不如他。于是某天酒喝多了，谢灵运出了神句：魏晋以来，天下的“才”总共有一石（相当于十斗），曹植独占八斗，我得一斗，其他人共分一斗。

他想表达的意思就是天下人的才华都不在他的眼里，只有曹植文才卓越，令他由衷折服。

此神句一出，谢灵运得罪了所有的同事：哦，我们都不如你，就你好，你优秀？

同时他也间接得罪了领导，文帝的内心一定是在想：就你能？等于我提拔任用的人都不行？

旷工骗假

好在文帝惜才，涵养不错，他交给了谢灵运一个项目：撰写《晋书》。

文帝认为：经国之大业，不朽之盛事。

文帝觉得给谢灵运找到了一个合适他的职位，又给了他一个合适的项目。但谢灵运却有些不知好歹，认为这个项目在政治上没有实权，承载不了他伟大的梦想，只是单纯地成了御用文人。

结果在文帝的一再催促下，谢灵运只交出了一个简单的开题报告。文帝有些无语，只好作罢。

每个人在进入职场时都有理想，理想之所以成为理想，是因为它与现实存在着一定的距离，而这个距离，需要靠努力一步步缩短。很多人初入职场，觉得自己天赋异禀，就该得到一份好差事。实习时下楼拿个外卖都认为这是“屈才”，但往往职场上的经验，就是从这些小事开始做起。更何况，撰写《晋书》，并不是一件小事。

你渴望遇到伯乐，但伯乐给你指的路，你偏偏不走，怨谁？

没过多久，谢灵运的“老毛病”又犯了：对官职不满意，对领导班子不满意，你们继续，我请病假！

请的都是长病假，谢灵运时常“消失”数十天，但在“消失”的这些日子里，世人却常看到谢灵运带着家仆四处游玩，一点病态都没有。

文帝快被他整崩溃了，于是把谢灵运叫来：“要不你回家吧。”

谢灵运一听，立马上交了辞职报告，收拾东西，回老家。

在职场上，低调做人，高调做事，如果没有业绩可以高调，那么只能低调做人，起码跟同事领导搞好关系，再不济的话，不要惹人嫌。

谢灵运既没政绩，又过于自傲，几句话得罪了所有人，又极度没有职业素养，旷工骗假，最终只能出局。

不负责任

谢灵运当官时懒政不作为，实际上就是不负责任，往大了说，是对人民群众没有丝毫悲悯之心，尤其是谢灵运辞官回老家后，他彻底地放飞了自我。

官丢了没关系，不在乎那点工资，反正有钱任性，此刻的谢灵运仍然拥有几百门生和家奴。他放飞自我的第一步就是寻找旅游的新路线，不仅寻找路线，还要开辟景点，这座山想去，没路怎么办？开路？这片湖好美，过不去怎么办？搭桥！

由于放飞自我太夸张，吓得浙江临海太守王琇以为引来了山贼，知道是谢灵运方才松了一口气。

没想到过了些日子，谢灵运愈加过分。他知道文帝虽然让他回了家，但终究是他的粉丝，于是给文帝写了封信，要求把回踵湖据为己有。文帝应允了，然而附近的渔民却失去了生计，为此与地方政府官员会稽郡太守孟顗闹翻了，最终谢灵运只能作罢，但他又把自己的不爽埋在了心底。

也许是山水游玩腻味了，谢灵运某天喝了点酒，脑子一热，玩起了裸奔，不仅裸奔，还学人猿泰山那般大叫！

此举已经不是放飞自我了，孟顗被谢灵运的举动吓着了，派人去阻止，谁知谢灵运回复：“我就爱大叫！跟你有什么关系！”

恨不得边裸奔边唱：“来呀，造作呀，反正有，大把时光……”

都说地方官员不好惹，孟顗内心愤怒的小宇宙早已开始爆炸。他非常认真地列举了谢灵运的种种罪证，直接给他扣了一个帽子：谋反。

此时谢灵运被孟顗吓到了，他急急忙忙跑去建康跟文帝解释，毕竟文帝是他粉丝。好在这个粉丝对偶像还是不离不弃，知道他再回地方也是个祸害妖孽，于是把他留在了中央。

事实上，若不是文帝仁慈爱才，谢灵运早已死了千百回。

在职场中，有时我们过于谈论技巧，比如我们的父辈会教我们给领导端茶倒水，扶起门口的扫帚什么的，但这些技巧，终究追寻的主题是“如何做人”。职场的战争到了最后，拼的都是人品。谢灵运对待政务不负责任，对待百姓没有悲悯之心，行事作风过于自私任性，他职场上的挫败，说到底是做人的失败。

做人失败

然而在遇到灭顶之灾后，谢灵运依然没有吸取教训。

431年，文帝派他去临川（今江西抚州）做太守，谢灵运依然懒政懒政懒政，不打卡，不办公，不问事，继续游乐，放飞自我。

也许还是像之前在会稽时那样开辟旅游路线，开路搭桥，激怒了当地官员百姓，举报信一封接一封，司徒刘义康本来看谢灵运就不爽，派人去抓他回建康。

没想到谢灵运认罪态度极为不端正，扣押了刘义康派来的人，并且就此跑路。

跑路就算了，还写了一首诗发到了微博上：

韩亡子房奋，秦帝鲁连耻。

本自江海人，忠义感君子。

他要表达什么?! 这意思是他自比张良、鲁仲连，暗示要推翻眼前的朝廷，要为过去的晋朝报仇。

文帝深深地受到了伤害，他觉得自己错认了偶像，自己一直呵护着、百般迁就着的偶像，竟然是个叛徒！

谢灵运很快以谋反的罪名被捕，奈何文帝还是没有忍心杀掉这个才华横溢的偶像，念在是他偶像的份上，文帝免去了谢灵运的死刑，让他流放到广州，却没有想到在广州抓住了7个形迹可疑的人，他们招供与谢灵运取得了联系，要营救谢灵运。

至此，文帝痛下决心，杀掉了谢灵运，结束了他的一生。

有的时候在职场上，侥幸过关并不是你幸运，而是你的领导放了你一马，给了你一个重新改过的机会，不谈感恩，最起码要学会识好歹，辨事理。每个人的忍耐都是有限度的，不要试图一再地去挑战领导的底限。

谢灵运被杀，不仅是行为不检点，而是人品有问题，对待欣赏你提拔你的领导，不报知遇之恩，反而恩将仇报，意图谋反，最终的结局也只能如此凄惨。

谢灵运实际上是典型的中国文人，他身上的清高自傲，谁都不放在眼里，眼高手低，不满现实等等，都是中国文人的通病，只是他的个性过于张扬，把这些隐蔽的心理都扩大化了，他在《登池上楼》中写道：

进德智所拙，退耕力不任。

我想做大官，却看不惯官场；我想回家归隐，却又心不甘。

也许这并不只是古代文人们的烦恼，现在的我们也常陷入在这种“青黄不接”的困境：进一步没有勇气，甚至感觉厌恶；退一步，又觉得实在不甘心。

大概，职场上最痛苦的事情莫过于取舍吧，或者可以说，人生如何能做到同时站在两个极端的选择上呢？

但，不管终究选的是什么，最后都必须选一样，想两边都占着的，往往一处都得不到。

供图/金陵小岱

胡适最爱尤三姐，最厌林黛玉

◎肖伊绯

1929年1月3日，胡适由上海至杭州，出席中华教育文化基金董事会的第三次常会。次日上午9点，胡适参会并请辞董事一职；下午5时左右，会议便告结束。赴会之暇，胡适还参加了一个北平《晨报》的“民意测验”，竟是评价《红楼梦》人物的。

这一事迹，从未见其日记或年谱记载，更无后人提及。但这的确是见诸当年报刊的，这一新闻短讯，篇幅不长，不妨细读。在此，转录原文如下：

胡适之最爱尤三姐

胡适之君，近偕孟禄等作客西子湖畔，适《晨报》有“红楼梦女性选举测验”之举，以胡君为当代最负盛名之红学大家，该报记者遂投刺请谒，亦请测验。其题为“你最爱好的《红楼梦》里的女性是谁？”和“你最厌恶的《红楼梦》里的女性是谁？”胡君即提笔作答，则最爱者为“尤三姐”，理由则谓“因为她有点骨气”。最厌者为“林黛玉”，理由则谓“因为她刻薄小气”。下并自填“性别（男）”、“籍贯（安徽）”、“年龄（三十八）”、“职别（著作）”、“已婚未婚（已婚）”、“选举者（胡适）”等项，亦西子湖畔最新之佳话也。

上述200余字的新闻短讯，将胡适在西子湖畔参加“红楼梦女性选举测验”的事迹简明记述了下来。胡适“最爱尤三姐，最厌林黛玉”的个人评价，也就此成为一桩学林趣事与“红学”逸闻。

须知，这一桩趣事与逸闻的可贵在于，一向以“史料考据”为学术旨趣的胡适，对包括《红楼梦》在内的中国古典小说，大多只评述小说本身的版本演变史及作者生平之类，始终强调严谨的考证方法与缜密的史料证据链，鲜有直抒胸臆，直接点评小说人物之举。这一事迹，恰可证明，即使再始终讲求客观、理性看待文学史的学者，对待小说人物也总会有十分鲜明的主观评价的；或许可以终生不付诸论文表达，但还是有意无意地会有所流露的。

遗憾的是，由于记述简短，无从获知这一事迹的更多细节。据查，1929年的《胡适日记》，于1月5日这天中断，至10日重又开记（当天已在上海）。会议期间，他在杭州逗留了几天，不可确考。至少两天，却可肯定。在这两天之中，据其日记所载会议议程之多，他本人还兼会议秘书，恐无法抽身闲逛；与《晨报》记者侃评红楼、填表格，更无从说起。所以，会议之后次日，即1929年1月5日与《晨报》记者晤面的可能性较大。或者说，1月5日至9日，这5天胡适均有在杭州逗留的可能性，这期间也皆有与《晨报》记者晤面的可能罢。

最后，尚须补充说明一点。这一事迹，与后世读者而言，确可视作趣事或逸闻，茶余饭后聊作谈资。可于所谓“红学界”而言，已然推出《胡适红学年谱》（黑龙江教育出版社，2009）之际，这一事迹或有“入谱”之价值，再者或更可令一些红学家“别开生面”，亦未可知。

供图/肖伊绯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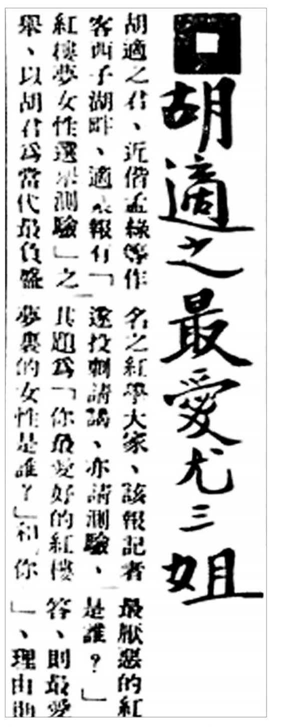

胡適之最愛尤三姐

胡適之君、近偕孟祿等作客西子湖畔、適晨報有「紅樓夢女性選擧測驗」之擧、以胡君爲當代最負盛名之紅學大家、該報記者遂投刺請謁、亦請測驗、其題爲「你最愛好的紅樓夢裏的女性是誰？」和「你最厭惡的紅

是誰？」

答、則最愛

」、理由謂

《胡适之最爱尤三姐》
（上海《申报》报道）

范仲淹 本群昵称“范履霜”

◎老钱

在《孔子家语》中记载了一段孔子学琴的故事：孔子向师襄子学习弹琴，学了一段时间后，师襄子对孔子说：你已学会了这首琴曲，可以进一步学点别的了。孔子回答说：我还没有学到它弹奏的技巧啊！一段时间后，师襄子又让孔子学新曲子。孔子深沉地答道：可我还没有了解这首曲子表达的意趣啊！我还不知道它是歌颂谁啊！于是，孔子专心一致，每天昼夜不停地苦练。有一天，孔子突然脑洞大开，兴高采烈地和师襄子说：我已经知道它是歌颂谁了，这首曲子描写的就是周文王啊！师襄子避席叶拱而对曰：“君子，圣人也，这首曲子正是《文王操》啊！”

圣人当然有圣人的道理，常人很难体悟，只能咧嘴赞叹。而北宋名臣，“先忧后乐”的范仲淹学琴也深得圣人精髓，他说圣人制琴，是为了“鼓天下之和而和天下，其为道大矣乎！”在和古琴家崔遵度学习古琴时，他问崔公琴有何用，老崔坦白地说：“清厉而静，和润而愿。”清晰明白。但范仲淹不这么想，他认为琴声激昂不能使人平静，失之浮躁；和润不能远播，失之谄媚；而不浮躁不谄媚才是中和之道。

说白了范仲淹是叶公好龙，他弹琴是醉翁之意不在酒，在于儒家中庸平和的处事理想，在于为人的操守，他提倡“治四海先治琴”，是一种实现理想的抱负。据陆游《老学庵笔记》记载，范仲淹喜欢弹琴，但平日里永远只弹《履霜》一首，人们都叫他范履霜。履霜乃踏在霜上预知寒冬到来的意思，范仲淹弹它是自警。文人好琴大多只是出于道德教化，所谓琴以载道，并非得琴之趣，有实用主义的味道。